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1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与会职工代表一致选举孙绪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孙绪江先生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本次选举完成后，其变更为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不变。

孙绪江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职工代表董事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

附件：孙绪江先生简历

孙绪江先生，出生于 1978 年 7 月，中国国籍，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士。2001 年至今在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历任电网自动化事业部调度主站室主任、电网自动化事业部副经理、电网自动化事业部经理、新能源自动化事业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监事、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孙绪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3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